

福建省档案学会文件

闽档学培〔2022〕2号

福建省档案学会关于举办全省 档案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 网络培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和档案专业技术人员：

根据福建省档案局、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发的《福建省档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的实施意见》（闽档〔2020〕27号）精神，以及省档案学会档案培训工作计划，决定于2022年5月举办全省档案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网络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省、市、县（市、区）档案局、馆及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的档案专业人员。

二、培训方式和内容

培训班采取网络培训方式，由省档案学会主办，省人才培训测评中心承办，培训收费发票由福建省人才培训测评中心出具。

培训内容分为公需课和专业课，其中公需课 30 学时，专业课 60 学时，共计 90 学时。

三、培训费用和报名方式

培训费用：270 元/人。

采取转账方式报名，具体要求如下：

（一）可通过在线网银转账、手机银行转账或银行柜台转账方式进行报名。汇款账户如下：

单位：福建省人才培训测评中心

账号：4078 5836 0483

开户行：中国银行福州晋安支行（东大路支行）

转账时，请每位学员务必在备注栏内注明“档案培训费”，以免影响学习。

（二）填写《2022 年福建省档案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网络培训报名表》（见附件 2），将报名表及汇款凭证（转账成功的界面截图或银行回单拍照）以“附件”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 2384087593@qq.com，邮件名为：单位名称+学员姓名。3 个工作日内，学员收到该邮箱的回复邮件，即报名成功。

特别提醒：请将报名表和汇款凭证同时发送，切勿分成两个邮件或重复发送。

四、报名及培训时间

请务必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前完成报名，2022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学习。

五、证书及发票

1. 凡参加培训并经考试合格者，由省档案学会、省人才培训测评中心联合颁发福建省档案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明，可作为档案专业技术职称评定、考核晋级的依据。

2. 证书原件领取方式为：

(1) 根据学员填写的报名表中的地址以顺丰或 EMS 快递到付方式进行寄送；(2) 有自取需求的学员，可持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前往福建省人才培训测评中心领取；(3) 证书原件请妥善保管，遗失不补。

3. 发票为电子税票，开具好后将发送到学员填写的报名表中的邮箱。

六、其他事项

培训班的具体事项将以手机短信的方式通知参训人员，请学员注意查收。本通知将同时上传至福建档案信息网 (<http://www.fj-archives.org.cn/>) 上的“省档案学会-培训教育”栏目，请各参训学员上网自行下载，不再邮寄纸质文件。

七、联系方式

福建省人才培训测评中心

地址：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园 F 区 7 号楼 13 层

Q Q: 2384087593

电话：0591-87383139、87668579、87668582

联系人：林老师、吴老师

附件：1. 继续教育培训及测试操作说明

2. 2022 年福建省档案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网络
培训报名表



2022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1

继续教育培训及测试操作说明

各单位参训人员在汇款完成并提交报名表的三天内，将收到报名邮箱的回复邮件告知账号开通信息。参训人员登录 <http://fjsdaxh.hxpxw.net>（福建省档案专业人员继续教育网络学习平台，建议使用 IE 浏览器登陆），输入账号和密码（账号为：2022+手机号，初始密码为：000000），点击“立即登录”后，进入个人学习主页。点击“学习课程包”中的“2022 档案系统课程包 90 学时”进行学习。课程包的课程分为公共课和专业课，全部课程学习完成并通过课后评估，点击“结业申请”即培训通过。

学员学习过程中遇到任何问题，可直接拨打客服电话 0591-87383139、87668579，客服 QQ：2384087593 或关注“福建省人才培训测评中心”微信公众号（hxrcpx）取得客服的帮助。

附件 2

2022 年福建省档案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网络培训报名表

姓名	性别	学历	身份证 号码	工作单位	缴费人 (转账账户的户名)	转账 日期	是否 需要 发票	开票 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不需要税号请填写 无需税号, 勿空 白)	寄送地址	手机号码	收电子发 票邮箱

填写说明: 1. 表格内每一栏信息请准确填写, 勿空白;

2. 表格内“缴费人”指转账账户的户名, 由他人代缴的请务必准确填写账户本人的姓名;

3. “开票名称”指发票抬头, 一般为单位名称或个人, 视学员报销需求填写;

4. 证书原件以顺丰或 EMS 快递到付方式进行寄送, 请填写学员本人可直接收取的准确地址, 以防丢失。

5. 不需要发票请填写“否, 不需要发票”, 证书原件作为职称评定、考核晋级的依据, 默认定期制作并寄送, 若不需要, 请在地址栏填写“无需寄送证书”。

抄送：省档案局，省档案馆。

福建省档案学会秘书处

2022年4月26日印发
